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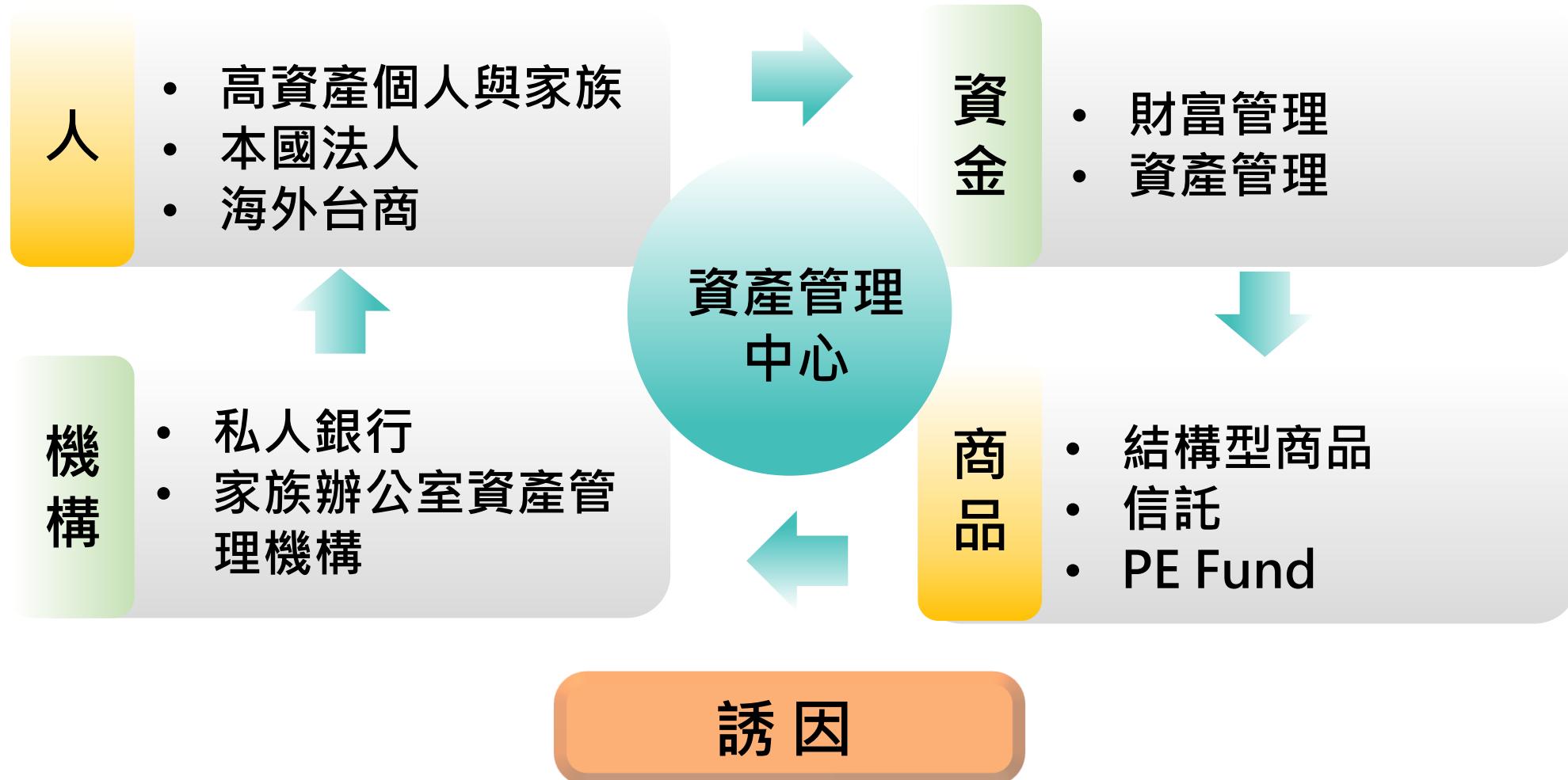
# 打造亞洲資產管理中心 —銀行業相關政策說明

金管會銀行局

# 簡報大綱

- 一、願景-五大面向協力打造資產管理中心
- 二、四大主軸
  - 私人銀行(財富管理)業務擴大計畫
  - OBU協作境外資產管理業務計畫
  - 家族辦公室資產管理推動計畫
  - 專業人才訓練整合計畫
- 三、結語

# 一、願景-五大面向協力打造資產管理中心



## 二、四大主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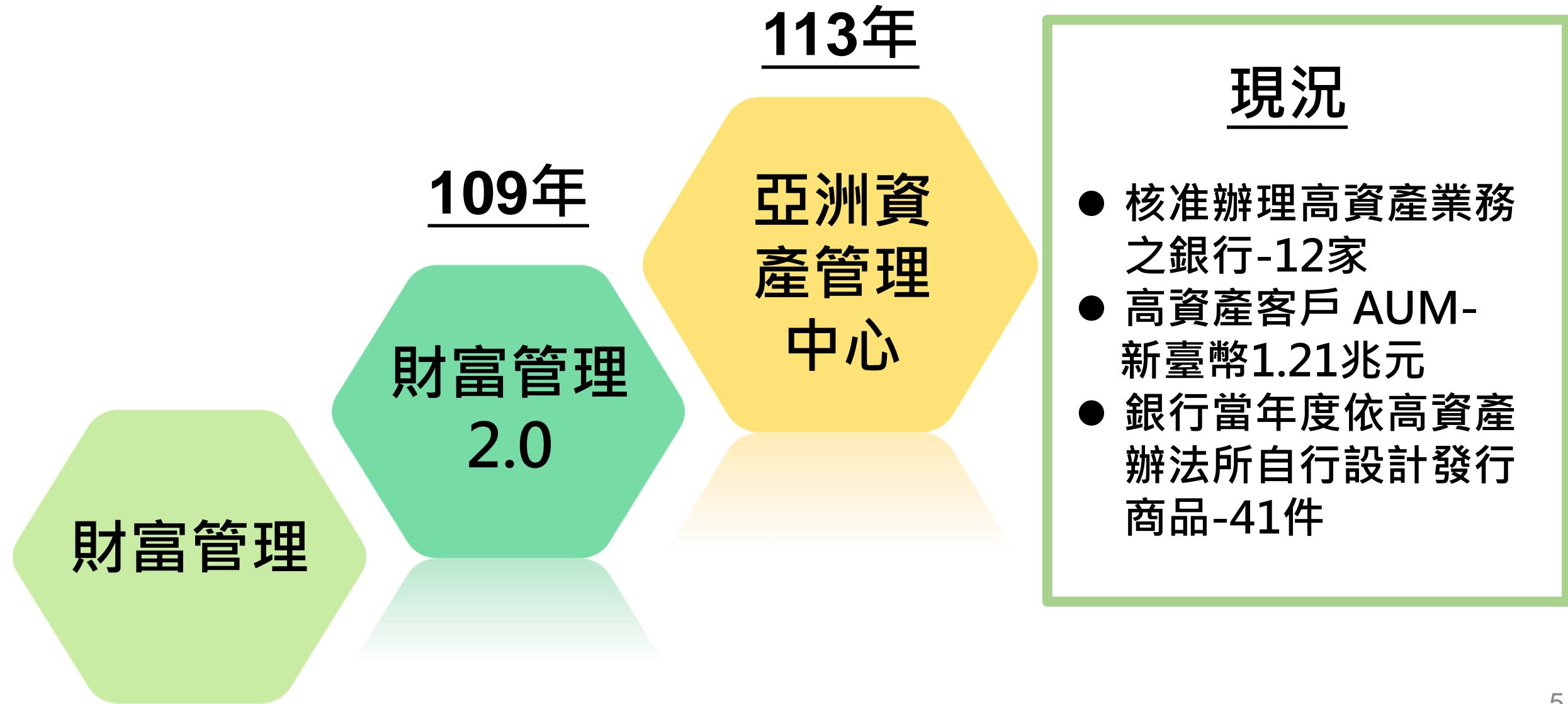
私人銀行(財富管理)業務擴大計畫

OBU協作境外資產管理業務計畫

家族辦公室資產管理推動計畫

專業人才訓練整合計畫

## 二、私人銀行(財富管理)業務擴大計畫



## 二、私人銀行(財富管理)業務擴大計畫

###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

#### 提高資金運用彈性

- 鬆綁銀行接受高資產客戶以外幣金融資產質借辦理外幣授信
- 對高資產客戶提供保單融資業務

#### 商品多元化

- 放寬高資產銀行發行結構型金融債銷售對象
- 放寬高資產客戶可投資境內PE Fund
- 簡化高資產銀行發行外幣結構型金融債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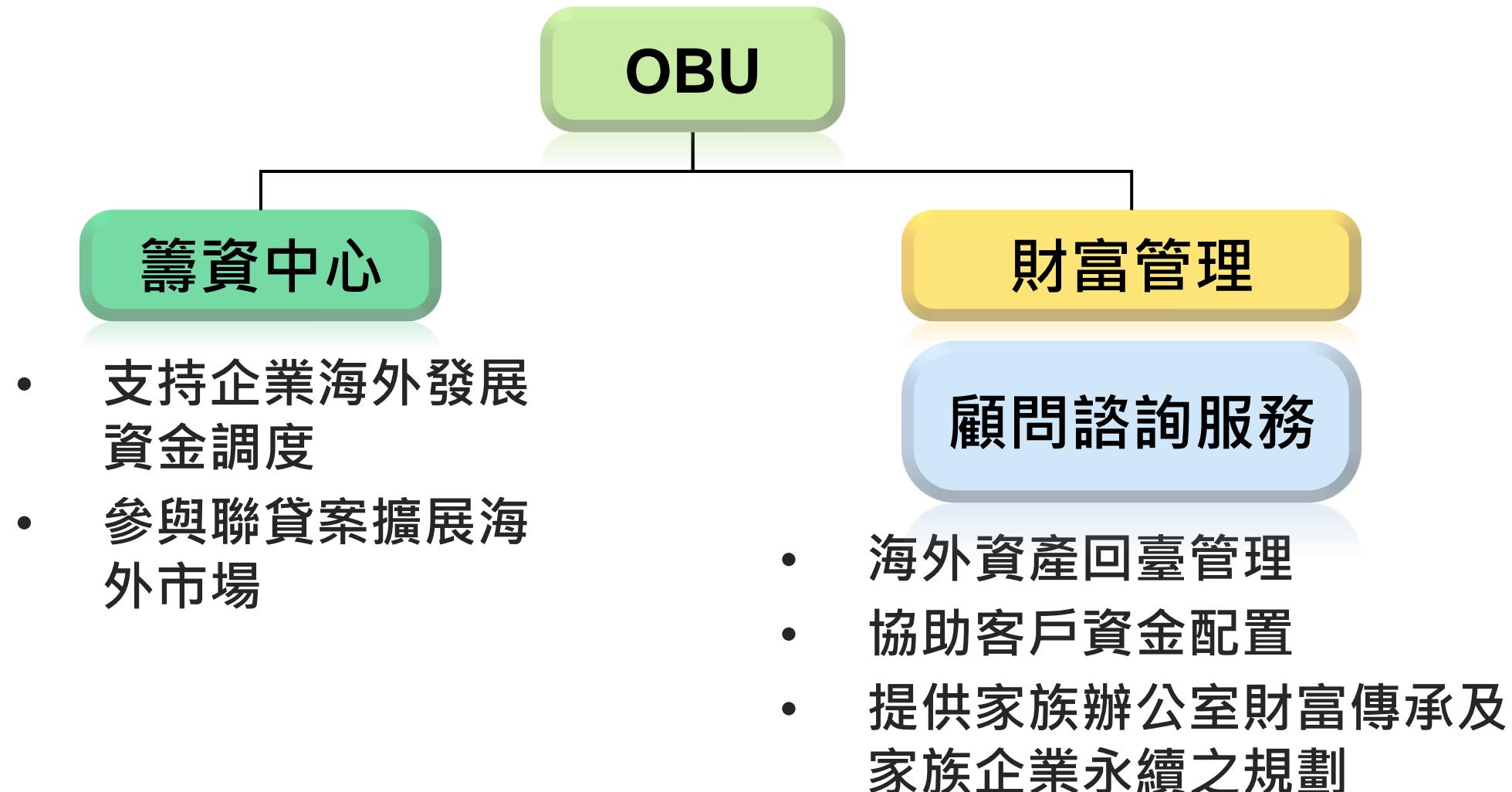
配合法規發布或修正函令計7項  
未來6年內逐年增加：

辦理高資產業務之銀行家數  
高資產客戶之資產管理規模

#### 增加市場參與者

- 放寬銀行申請辦理高資產業務之資格條件
- 設立家族型資產管理公司

## 二、OBU協作境外資產管理業務計畫



## 二、OBU協作境外資產管理業務計畫

###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

配合法規發布或修正函令計2項

#### 計畫項目

- 發展資產管理特區，協助境外資產管理公司來臺設立
- OBU協助境外資產管理公司辦理資產管理業務
- 鼓勵OBU申請辦理資產管理業務

#### 績效目標

- 完成跨部會溝通(114年前)
- 境外資產管理公司完成設立(115年前)
- 完備OBU申請辦理資產管理業務之書件及審查程序(114Q2前)

## 二、家族辦公室資產管理推動計畫

###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

配合法規發布或修正函令計1項

#### 計畫項目

#### 設立家族型資產管理公司

- 明確銀行得辦理稅務與法律諮詢等相關顧問服務
- 提供誘因鼓勵設立家族型資產管理公司

#### 績效目標

- 發布函令(**114Q1前**)
- 完成跨部會溝通(**115年前**)

## 二、專業人才訓練整合計畫

### 預計達成目標及效益

每年固定開設課程  
受訓人數及時數達一定標準

#### 計畫項目

- 規劃私人銀行(財富管理)、AI、國際金融趨勢等三大關鍵職能核心課程
- 邀請業界講師講授相關理論及實務作業

#### 績效目標

- 國際金融學院：預計每年於二年制碩士學程或新設學分班開設3門課程(**115Q4前**)
- 金融研訓院：預計每年受訓人數200人、每人受訓100小時(**115Q4前**)

### 三、結語

#### 二年有感



完成相關  
法規函令之  
修正發布：  
計10項



增加參與者  
商品多樣化  
人才培訓

#### 四年有變



銀行家數成長至24家  
AUM規模成長至2.5兆

# 附 錄

## → 完成相關法規函令之修正發布計10項

- 修正「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適用之金融商品及服務管理辦法」**(2項)**
- 發布OBU辦理資產管理業務書件及審查程序之函文**(2項)**
- 發布鬆綁銀行接受高資產客戶以外幣金融資產質借辦理外幣授信函令**(1項)**
- 發布簡化高資產銀行發行外幣結構型金融債程序函令**(1項)**
- 發布對高資產客戶提供保單融資業務函令**(1項)**
- 發布境內PE Fund納入獲准辦理高資產業務之銀行可提供客戶之商品函令**(1項)**
- 發布在未涉及稅負優惠下放寬銀行得辦理稅務與法律諮詢等相關顧問服務函令**(1項)**
- 備查銀行公會發布PE Fund實務參考作法**(1項)**

# 簡報完畢 感謝聆聽

